

证券代码：300218

证券简称：安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5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3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3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1 月 06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5 年 11 月 06 日（星期四）（股权登记日）15:00 交易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该等股东有权以书面形式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公司行政楼九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提案的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特别提示和说明

(1) 上述提案 1、2、3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实行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 年 11 月 07 日（星期五）9:30—12:00，13:00—17:00。

2、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需在 2025 年 11 月 07 日 17:00 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股东须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并附身份证复印件，以便登记确认（信封须注明“股东会”字样）；传真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时间为准，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进行电话确认；信函登记时间以收到地邮戳日期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会。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安利股份证券部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

邮编：230093

4、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松霞 陈丽婷

联系电话：0551-65896888

传真：0551-65896562

电子邮箱：anlimail@163.com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参会手续。

6、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7、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1) 投票代码：350218；

(2) 投票简称：安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本次股东会没有需采取累积投票的提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3日（星期四）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制度〉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特别说明：对每一议案均设“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项，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为准，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

委托股东签字：_____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股东持股类别：_____ 委托股东持股数：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

注：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三：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备注：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